

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

平衡表

中華民國107年07月31日

單位:新臺幣元

科 目 名 稱	金 額	科 目 名 稱	金 額
1 資產	444,046	2 負債	344,046
11 流動資產	444,046	21 流動負債	344,046
110103 專戶存款	344,046	211201 存入保證金	13,916
110104 零用金	100,000	211301 應付代收款	330,130
		3 淨資產	100,000
		31 資產負債淨額	100,000
		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	100,000
合 計	444,046	合 計	444,046

附註: